

#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后勤管理服务处文件

后勤〔2024〕12号

---

## 关于印发《后勤管理服务处校内 用车收费办法》的通知

各相关单位：

《后勤管理服务处校内用车收费办法》已经2024年12月4日党政联席会议审议通过，现予以印发，请遵照执行。

后勤管理服务处

2024年12月9日

# 后勤管理服务处校内用车收费办法

根据学校计财处《关于调整租车费结算指导价的通知》（计财〔2022〕15号）的有关规定，坚持服务学校教学科研、用车服务价格低于市场价的原则，结合后勤工作实际，制定本办法。

**第一条 收费标准。**20座以上车型教学实习收费标准按市场价的85%、会议参观及其他用车收费标准按市场价的90%计费，其他车辆收费参照学校有关规定执行。收费标准中不含路桥费、停车费和用车中驾驶员产生的住宿费等，此费用由用车单位或个人承担。

## 大型客车收费标准

核定载客座位数	教学实习收费标准	会议及其他收费标准
空调车（30座）	5.8元/公里	6.7元/公里
空调车（37座）		
空调车（45座）	6.0元/公里	7.0元/公里

说明：此标准按2024年12月市场价核算。

**第二条 公里结算。**杨凌区内或区外用车，使用4小时内按半天计算，超过5小时按一天计算。使用4小时用车公里数不足90公里按90公里计算收费，超出90公里按实际公里计算。使用一天用车公里数不足160公里按160公里计算，超出160公里

按运行实际公里结算。长途外出用车，车辆运行公里按照“车辆定位系统”中公里数结算。

**第三条** 运费结算。车辆运行公里×公里单价+其它费用（路桥费、停车费、驾驶员住宿费等）。

**第四条** 若客运市场运输价格调整变动，可根据市场价格适时按比例进行调整。

**第五条** 本办法由后勤管理服务处运输服务中心负责解释。

**第六条** 本办法从2025年1月1日起执行。

---

抄送：计划财务处

---

后勤管理服务处办公室

2024年12月9日发

---